

# 山东省烟台第七中学应对恶劣天气应急预案



本预案所指特大自然灾害是指暴雨、暴雪、冰雹、台风、洪涝等因素引发的特大自然灾害。

## 一、组织机构及职责

组 长：官本武

副组长：蔡晨梅、杨晋杰 李涌嘉

组 员：李红旭、陈金海、李世栋、李春山及各班主任老师

职责：下达启动处置特大自然灾害救灾应急预案命令，依据上级指示和现场情况，适时决策，发布指令，组织指挥处置行动。组织调集人员、物资及交通工具，指挥现场处置工作，向芝罘区教体局报告事件情况，必要是向有关部门发出通报，同时负责有关卫生、公安、交通、办事处等部门协调工作，检查监督突发事件的调查及善处处理工作。

发生特大自然灾害，有关部门要各司其职，通力合作，应急工作原则：统一领导、部分分工、分级负责、综合协调、快速高效。

## 二、应急反应行动

1. 灾情发生后，及时召集有关人员初步研究判断灾害等级，及时向上级领导报告，并开始启动特大灾害救灾工作。

2. 领导小组研究部署救灾工作和应急措施，经确定后由有关部门迅速组织实施，确保救灾款迅速、及时到位。

3. 视灾情需要，向上级报告灾情，申请给予救灾资金和物资支持。

### **三、紧急救援行动**

紧急救援队伍主要由学校教职工组成。

灾害对师生生活造成威胁时，必须组织转移安置，确保师生生命财产安全，紧急转移安置不受条件、范围及程序限制，直接组织力量从事实施，转移安置以就近、安全为原则，集中安置与分散安置、临时安置与长期安置相结合，确保师生吃、穿、住、医等必要生活条件得到妥善安排。

### **四、有关事务处理**

1. 调查核实师生受灾情况，按损失大小、困难程度、救助情况分门别类、登记造册、逐级上报。

做好灾区防疫工作，防止疫情发生，

2. 宣传救灾工作成效和典型事迹，促进互助互济，弘扬社会良好 风尚。